

证券代码：836969

证券简称：恒邦物流

公告编号：2016-033

主办券商：国盛证券

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公司向关联方租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关联交易概述

2016年3月，公司无偿租用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邦集团”）位于龙口新嘉、张郑村北的土地，租赁时间2016年3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，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关联方名称	交易内容	发生金额（元）
1	恒邦集团	房屋、土地租赁	0

注：租赁面积约为4700平方米。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(二)关联方关系概述

恒邦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，持有公司6,50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5%的股份。本次交易构成公司关联交易。

(三)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6年8月30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向关联方租赁的议案》，邹立宝先

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,会议表决结果:同意 4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,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名称	住 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恒邦集团	烟台市牟平区北关大街 628 号	有限责任公司	左宏伟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2016年3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,公司租用恒邦集团房产、土地用于公司子公司龙口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经营场所,并无偿提供本公司使用。

四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2016年3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,应公司项目运营需要,恒邦集团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,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,免租金提供给公司使用,此次事件为偶发性事件。

(二)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,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,不存在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,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8 月 31 日